

中共盐城市委宣传部  
盐城市文明办  
盐城广播电视总台  
盐城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共青团盐城市委员会

盐宣通[2020]30号

---

关于开展“讲好脱贫故事记录小康征程”全市  
第三届微电影大赛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文明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团委、融媒体中心、广播电视台，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党工委相关职能部门，市各有关单位，在盐各高职院校：

今年是决战脱贫攻坚、决胜全面小康之年。为充分展示我市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崭新面貌，体现人们身边和眼中的民

生变化以及广大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多角度反映全市干部群众与时俱进、奋力前行的精神状态，特别是在抗击疫情中挺身而出、无畏奉献的担当精神和在扶贫攻坚中勇挑重担、攻坚克难的典型事迹，着力体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巨大优越性，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盐城广播电视总台、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团市委决定联合举办“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为契机，进一步做强正面声音、弘扬主旋律、贯穿暖色调、突出幸福感，繁荣我市原创网络视听节目创作生产能力，努力推出一批鲜活闪亮的精品力作，为实现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目标和决战决胜打赢脱贫攻坚战提供坚强思想保障和强大精神动力。

### 二、大赛主题

“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

### 三、大赛时间

2020年 8月—2020年 12月

### 四、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市委宣传部 市文明办 盐城广播电视总台  
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团市委

承办单位：盐都区委宣传部 盐城广播电视总台户外媒体中心 盐都区郭猛镇人民政府 盐城市广播电视协会

网络支持：盐城发布 盐城网 智慧盐城 网易盐城等各大网络媒体

大赛设组委会，成员由主办、承办单位有关人员组成。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盐城广播电视总台，负责大赛的日常工作。

## 五、参赛对象

爱好微电影、短视频等融媒体产品创作并具备相应创作能力的团体和个人均可参加。每个参赛者提交作品数量不受限制，同一参赛者可以提交不同类别的作品，参赛作者（团体或个人）地域不限。

## 六、作品要求

1· 主题要求：需围绕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战脱贫攻坚主题主线，服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社会经济发展工作大局，以“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为主题，着力展现盐城高水平建成全面小康社会的崭新形象，干部群众在抗击疫情中挺身而出的担当奉献精神，扶贫干部勇挑重担、攻坚克难的典型事迹和广大人民群众勤劳勇敢、自强不息的精神风貌。

2· 作品类型：参赛作品为数字化视频作品，创意手法、表现形式不限。微电影、微视频、网络剧、动漫、Flash 等视频种类皆可，主题形式包括：①纪录片②故事片③动画面④MV⑤公

益宣传片等。

3· 作品时长：微视频作品片长 15-180 秒；微电影作品片长 3-30分钟。

4· 参赛作品必须为首次参加公开比赛的影片。

5· 参赛作品必须由参赛单位或个人原创，无违反社会道德及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 七、大赛主题单元设置

本次大赛共设“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优秀微电影、短视频竞赛单元和“小康美景手机拍”作品征集、“道德模范 盐城好人”先进典型事迹专题短片征集三个单元。

1· “讲好脱贫故事记录小康征程”优秀微电影、短视频竞赛单元

作品可以故事叙事形式，或以各地城乡面貌、自然风光、文化活动或市井生活为题材，以精彩的人物故事、鲜活的镜头语言，让身边人讲身边事，让身边事激励身边人，生动反映全面小康的建设成果、疫情之下的感人故事、脱贫路上的先进典型。要求立意新颖，主题鲜明，格调高雅，具有故事性、艺术性、观赏性。

2· “小康美景手机拍”作品征集单元

小康路上，无论是我们的小“家”，还是祖国的大“家”，都有着天翻地覆的变化，这样的美景，值得我们用情拍摄；这样的变化，更有值得传颂的感人故事用心记录。本单元将同时征集手机短视频作品（要求时长 15-180秒，抖音、快手、微视各大平

台发布皆可，点赞量也将作为评比依据之一）和手机照片作品。

### 3·“道德模范盐城好人”先进典型事迹专题短片征集单元

近年来，我市大力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涌现出一大批助人为乐、见义勇为、诚实守信、敬业奉献、孝老爱亲等各类先进典型，他们用实际行动诠释着“爱敬诚善”的价值理念。为进一步树立鲜明的时代价值取向，在全市上下营造崇尚好人、学做好人、争当好人的生动局面，促进形成重品行、讲文明、促和谐的良好社会风尚，本届微电影大赛特设“道德模范 盐城好人”先进典型事迹专题短片征集单元（要求时长 15分钟以内），宣传身边好人的感人事迹。

## 八、奖项设置

1·比赛设置一等奖 1名，奖金 10000元（或同等价值拍摄器材）；二等奖 3名，奖金各 5000元；三等奖 5名，奖金各 3000元；优秀奖 10名，奖金各 1000元，并授予奖杯、荣誉证书。

2·单项奖。比赛设置六个单项奖：最佳导演、最佳编剧、最佳男主角、最佳女主角、最佳摄影、最具人气奖各 1名，奖金各 1000元，并授予奖杯、荣誉证书。

3·优秀组织工作奖。对微电影大赛组织工作成绩突出的地区和单位，授予“优秀组织工作奖”，奖金各 1000元并颁发奖牌。

4·“小康美景手机拍”十大优秀作品奖。对征集到的作品根据点击量和专家评比，产生十大优秀作品奖，奖金各 1000元，并授予奖杯、荣誉证书。

5·“道德模范盐城好人”十大优秀专题短片作品奖。对征集到的作品根据点击量和专家评比，产生十大优秀作品奖，奖金各 1000元，并授予奖杯、荣誉证书。

以上奖金为税前金额，按国家税务规定代扣个人所得税。

## 九、实施步骤

1·宣传发动（2020年 8月—9月）。在盐城网开设“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活动专栏页面，各地各单位要充分利用各自宣传阵地特别是网络、微博微信（群）、APP等新媒体组织动员社会各界积极参与。参赛者可于8月 1日后登陆《盐城网》下载《微电影大赛参赛报名表》（复印有效），并于 10月 31日前报送至大赛组委会办公室。

2·发布环节（2020年 8月）在盐城举办大赛发布会。市委宣传部、市文明办、盐城广播电视总台、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团市委相关领导出席，并且邀请各县（市、区）委宣传部、文明办、文化广电和旅游局、团委、融媒体中心、广播电视台，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党（工）委相关职能部门，市各有关单位，在盐各高职院校、省内部分高校代表及新闻媒体参会。

3·作品征集（2020年 8月 1日—10月 31日）。大赛组委会通过各类主题活动对参赛作品进行宣传、推广，扩大大赛的覆盖面、参与面和影响力。各地各单位要确保参赛作品的数量和质量，各县（市、区）至少组织推介 10 部相关主题微电影或短视频作品，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盐南高新区至少组织推介 5部相关

主题微电影或短视频作品。全市文旅、教育、金融、住建、医疗卫生等重点行业至少组织推介 3-5部相关主题微电影或短视频作品。

4· 作品展播与网络投票（2020年 8月—11月）。在盐城网、智慧盐城、盐城广播电视总台户外媒体、盐城发布等微信公众平台以及盐城广播电视总台全国金牌栏目《情感树》等栏目开辟专栏，对初选作品进行展播。“盐城发布”等微信平台同期发布作品并开展投票评选。

5· 评选表彰（2020年 12月）。邀请知名作家、导演、演员、专家学者等组成评委会，对参赛作品进行评审，综合网络投票情况确定获奖作品，最终参加颁奖典礼。获奖作品将通过盐城广播电视总台全媒体平台集中展映，对优秀作品进行宣传推广。

#### 十、有关事项说明

参赛者请将以下资料寄送至盐城广播电视总台户外媒体中心，并在信封注明“盐城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字样，截止时间：2020年 11月 1日 24点之前（以当日邮戳为准）。寄送资料包括：

（一）《“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作品申报表》一份；

（二）亲笔签署姓名的《版权及有关问题特别说明》告知书；

（三）剪辑完成的 DVD作品光盘，封面请注明作品名称，同一部作品的视频格式各转为 MOV（H264）格式和 WMV格式，像素比例为高清（1920×1080）、标清（720×576）。

另须报送以下电子版资料：

①填写完整的《“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作品申报表》；

②参赛作品的海报一张（须体现片名、影片类别、出品单位、编剧、导演、演员等元素），可用于任何出版物的矢量图或高精度 JPG文件；

③参赛作品剧照一张，用于参赛作品视频画面截图和任何出版物的高精度 JPG文件；

④主创人员（编剧、导演、男女主角、摄影、剪辑等）彩色近照 1张（生活照或工作照均可），可用于任何出版物的高精度 JPG文件；

一旦提交参赛作品，参赛者即授权“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活动组委会在报纸、电视、网络、手机等各类媒体、宣传印刷品、出版物及盐城网等媒体中公布短片简介、剧照、主创人员照片等信息，相关信息均以参赛者亲笔签名的申报表资料为准，作品一经刊出，相关信息不予更改。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联系方式：

联系人：盐城广播电视总台户外媒体中心、影视中心

陈婧（13770065750）、李洁（15205108770）

联系电话：0515-88436377；0515-88436046

电子信箱：65011644@qq.com

通讯地址：盐城市解放南路 176号 B2楼 209

邮 编：224000



附：《“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  
大赛作品申报表》



附件：

## “讲好脱贫故事，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 微电影大赛作品申报表

作品名称		片 长	_____ 分_____ 秒	
作品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故事片 <input type="checkbox"/> 纪录片 <input type="checkbox"/> 动画片 <input type="checkbox"/> MV <input type="checkbox"/> 公益宣传片 <input type="checkbox"/> 照片			
大赛单元	<input type="checkbox"/> 微电影、短视频 <input type="checkbox"/> “小康美景手机拍” <input type="checkbox"/> “盐城好人”专题短片			
制作单位 (或个人)		地址		联系方式
拍摄时间		是否已播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拍摄机型	高清（1920×1080）    拍摄设备名称： 标清（720×576）    拍摄设备名称：			
作品简介	(150字以内)			
主创人员	职 务	姓 名	联 系 方 式	
	编 剧		手机： E-mail：	QQ号： 身份证号：
	导 演		手机： E-mail：	QQ号： 身份证号：
	摄 影		手机： E-mail：	QQ号： 身份证号：
	剪 辑		手机： E-mail：	QQ号： 身份证号：
	男演员		手机： E-mail：	QQ号： 身份证号：
	女演员		手机： E-mail：	QQ号： 身份证号：

<p>备 注： 版权及有关问题特别说明</p>
<p>1· 所有参赛作品必须为参赛者自行创作的原创作品，如改编他人作品，请出具原作者委托书。组委会不承担版权问题而产生的法律责任，其法律责任由参赛者本人承担。如参赛作品版权存在纠纷或争议，组委会保留取消其参赛资格及追回奖项的权利。</p>
<p>2· 入围初评的作品，大赛组委会将于“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期间在电影院、高校、广场等公众场所展映，参赛者需积极配合组委会提供高视听质量的作品。若不同意参加展映或对展映有特别要求，请在版权特别申明中注明。除非参赛者在填写申报表时有版权特别申明，大赛组委会与合作组织有权无偿在媒体上展示、展播、结集出版或用于宣传、艺术教育、文化交流等相关的公益性活动。</p>
<p>3· 参赛者需授权允许组委会剪辑其参赛作品，作为“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当前或未来宣传节目的一部分，在电影院、互联网、手机电视和公众场所展映，及采访或宣传片中使用。作品片段授权使用期限默认为 1 年，期限到期时，如无特别声明，则视为作品片段使用期限自动延长 1 年。</p>
<p>4· 组委会将以报名表中的填写情况作为获得版权的法律依据。由于报名表填写结果所产生的所有版权法律纠纷由参赛者自行负责解决。参赛者选送的参赛作品一旦进入大赛评选环节，即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参赛作品。</p>
<p>5· 大赛不承担参赛作品在邮寄过程中的丢失、毁损责任及其他由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任何参赛资料的遗失、错误或毁损责任。所有送选作品光盘及资料不予退还，请作者自留备份。</p>
<p>6· 参赛者须如实、完整填写申报表内各项内容，其提交的所有信息必须真实合法，否则组委会有权取消其参赛资格并追回奖项奖品；对于联络方式未注明或有误而造成的一切后果由参赛者本人承担；获奖作品的证书、奖杯及奖品，以报名表和光盘所附信息为准。作品一经刊出，相关信息不予更改。</p>
<p>7· 本次大赛不收取任何参赛费用，获奖选手参加颁奖典礼等一切活动，往返交通费等由参赛单位自理。</p>
<p>8· 所有类型的作品内容须健康向上，不得含有色情、暴力、血腥等不良内容，不能与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相抵触。</p>
<p>9· 最终获奖名单以“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组委会公布的结果为准，主办方将协助和支持获奖微电影作品的深度推广。</p>
<p>10· 凡递交作品并报名参赛的作者，即视为已了解、熟知并同意上述有关版权问题的说明和承诺。</p>
<p>11· 本次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属于“讲好脱贫故事 记录小康征程”全市第三届微电影大赛组委会所有。</p>
<p>版权特别申明：是否同意上述说明：    <input type="checkbox"/>同意    <input type="checkbox"/>不同意</p>
<p>参赛者签名： _____ 年    月    日</p>